

附件 1

申报学科细分领域说明

1、数学：分析、组合数学、图论、博弈论、几何与拓扑、数论、概率与统计及其他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。

2、物理与天文学：天文学和宇宙学、原子分子与光学物理、生物物理学、凝聚态物理与材料科学、力学、核与粒子物理、理论物理、计算物理、量子物理及其他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。

3、化学：无机化学、有机化学、物理化学、生物化学、分析化学、计算化学、环境化学、材料化学及其他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。

4、能源与环境：地球与环境科学、环境工程、可持续能源（包括其开发、存储与应用等）及其他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。

5、生命科学：动物学、植物学、微生物学、细胞和分子生物学、生物信息学、生物医学工程、转化医学及其他相关领域的实验研究或理论分析。

6、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：人工智能、机器学习、计算机系统与网络、软件工程、机器人学与智能系统、信息安全、数据科学及其他相关领域的理论研究和技术开发。

7、工程学：嵌入式系统、各类工程技术（如机械、电子等）及其他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。

8、行为与社会科学：行为神经科学、认知科学、心理学、人类学及其他相关领域的研究和应用。

二、项目要求

1. 所有项目须为原创研究，研究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。
2. 涉及人类受试者、脊椎动物、危险化学品或重组 DNA 的项目，须通过科学审查委员会（SRC）伦理审查，并提供相关审查文件。
3. 项目研究报告 Turnitin 查重率需低于 15%。
4. 集体项目成员不超过 3 人，须为同一地区、同一学段学生，分工明确。
5. 研究报告及展示材料的英文版本须符合学术规范，术语准确、表达流畅。